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贸易发展局文件

惠湾工贸函〔2021〕160号

转发关于开展 2021 年广东省服务型制造示范遴选工作的通知

区内制造业企业：

根据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广东省服务型制造示范遴选工作的通知》（粤工信生产合作函〔2021〕19 号）要求，请符合条件并有意向的企业提前与我局联系，于 11 月 11 日前将申报材料（一式五份）报送至区工贸局工业科，逾期或材料不完备不予受理。

附件：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广东省服务型制造示范遴选工作的通知

(此页无正文)



(联系人: 范志斌, 电话: 5562313, 邮箱: dywgmjgyk@dayawan.gov.cn)